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聯絡人：陳政佑
聯絡電話：08-7320415#3639
傳真：08-7322450
電子信箱：a002484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內埔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550336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530000A115503361500-1.pdf、376530000A115503361500-2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「南區社會情緒學習與教育創新中心」辦理115年社會情緒學習（SEL）專業學習社群徵件計畫一份，請貴校轉知所屬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115年2月13日高師大教創字第115100134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為提升南部地區（嘉義、臺南、高雄、屏東及澎湖）教師及行政領導者之社會情緒學習（SEL）專業知能，該中心特辦理旨揭徵件計畫，每社群補助經費上限為新臺幣5萬元。

三、申請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申請對象與形式：

- 1、校長領導社群：由南區國高中小現職校長或主任組成，建議人數5至15人，以跨校社群為原則。
- 2、教師發展社群：由南區國高中小現職教師組成，建議人數3至8人，校本社群或跨校社群均可。

3、每校原則以申請校長社群及教師社群各1件為限。

(二)申請方式：請於115年3月6日前填具申請表，電子郵件寄至該中心信箱（shinenknu@gmail.com）辦理審查。

(三)實施期程：自115年3月9日至115年12月31日止。

四、檢附「SEL校長領導專業學習社群」及「SEL教師專業發展與實踐學習社群」徵件簡章各1份（含申請表、成果格式及回饋單）。

五、本案聯絡人：該中心計畫助理申軒伊，電子信箱：
shinenknu@gmail.com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科

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「SEL 校長領導專業學習社群」徵件計畫

一、計畫依據：

本計畫依據「南區社會情緒學習與教育創新中心建置與推廣計畫」辦理，旨在促進社會情緒學習（SEL）於學校行政與治理層面的系統性融入與永續發展。

二、計畫目的：

因應教育部於 114 年 2 月公布之「社會情緒學習（SEL）中長程計畫（114–118 年）」，並回應南部地區學校實務需求，本計畫聚焦於學校領導與行政治理層級，辦理 SEL 校長領導專業學習社群，支持校長與行政團隊從制度與文化層次推動 SEL。本計畫期待協助校長與主任們，透過專業共備與經驗交流，將 SEL 核心理念系統性融入學校行政治理與組織運作之中，建立永續推動的 SEL 校本行政治理模式，例如：

- (一) 將 SEL 納入課程規劃與學校整體課程願景
- (二) 於校務發展計畫、學生輔導與支持機制中納入 SEL 思維
- (三) 透過行政支持與資源配置，使 SEL 成為學校運作的一部分，而非額外負擔
- (四) 由學校領導者引導支持性校園氛圍的營造
- (五) 促進跨處室協作，提升行政團隊整體效能與穩定度

三、實施期程：

- (一) 實施期程自 115 年 3 月 9 日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- (二) 社群以一學年為運作週期。

四、申請對象與形式：

(一) 申請對象

1. 南部地區（嘉義、臺南、高雄、屏東及澎湖）國小、國中、高中職之現職校長及主任（含教務、學務、輔導、總務等）
2. 對 SEL 融入學校行政與治理有意願者
3. 不限學科、不限是否具備 SEL 推動經驗

(二) 社群形式

1. 以跨校校長／主任專業社群為原則
2. 每一社群建議由 5–15 人組成
3. 每一社群推派 1 位社群召集人（以校長/主任擔任為原則）
4. 每校原則以申請 1 件社群為限

五、社群核心任務：

- (一) 共同理解 SEL 與學校治理的關聯：探討 SEL 對校園穩定、行政效能與組織文化的意義。
- (二) 盤點學校制度與行政流程：檢視課程規劃、校務發展、輔導機制、行政運作中可融入 SEL 的切入點。
- (三) 交流校本實務經驗與挑戰：分享推動歷程中的實務困境、決策考量與因應策略。
- (四) 形成校本 SEL 行政治理行動構想：發展可實踐的小規模行動或制度調整方向。

六、社群運作機制：

(一) 運作期程

1. 以一學年為運作週期
2. 每學期辦理至少 4 次社群活動

(二) 運作方式

1. 每次聚會時間以 1.5 至 2 小時為原則
2. 社群聚會形式彈性，可包含：
 - ✓ SEL 行政與領導專題講座
 - ✓ 校長／主任讀書會共讀或圓桌對話
 - ✓ 校本制度與行政流程盤點
 - ✓ 行動方案交流與回饋

七、社群經費申請與補助辦法：

- (一) 申請方式：由社群召集人填寫申請表（附件一），即日起至 115 年 3 月 6 日前寄送到 shinenknu@gmail.com，由總計畫審核通過後實施至 115 年 12 月底。第一學期結束後一個月僅需繳交「SEL 校長領導專業學習社群期中簡報」；計畫結束後，需繳交所有計畫成果（附件二至四）。承辦計畫兼任助理申軒伊。
- (二) 經費補助辦法與項目
 1. 每一校長社群經費申請上限為新臺幣 5 萬元，補助金額視活動性質與次數而定。
 2. 補助經費項目：誤餐費、講座鐘點費、諮詢費、交通費、印刷費、教材教具費、雜支（實際支用依校內相關規定辦理）。
 3. 核銷辦法將於審核通過後說明。

八、計畫成果：

- (一) 期中成果：第一學期結束後一個月內，僅需繳交社群執行成果期中簡報（附件二）。下載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MMam93>
- (二) 期末成果：於計畫結束後一個月，繳交期末簡報（附件二）、1 份成果報告（總表與每次社群活動紀錄）（附件三）。下載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KOmzoR>
- (三) 社群成員需填寫社群回饋單（附件四），作為計畫檢核與優化參考。
- (四) 校長社群需參與後續 SEL 示範學校、行政領導進階社群或成果發表活動。

九、聯絡方式：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南區社會情緒學習與教育創新中心（Southern Hub for Innovation & Social-Emotional Learning, SHINE Center）

計畫助理：申軒伊

電子信箱：shinenknu@gmail.com

(附件一)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「SEL 校長領導專業學習社群」申請表
實施期程：自 115 年 3 月 9 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止

一、社群名稱：

二、社群成員 (5-15 人)：

(一) 參與學校數：____ 校

(二) 社群成員人數：____ 人

社群成員	姓名	服務學校	身分 (如校長、學務主任...)	E-MAIL
1	召集人			
2	成員			
3	成員			
4	成員			
5	成員			
6	成員			
7	成員			
	自行增列			

三、社群目標及推動主題：(請擇要說明)

(例：SEL 融入校務發展、SEL 行政支持與資源配置、SEL 校園文化營造等)

四、社群推動重點：

本社群預計聚焦以下行政治理面向 (可複選)：

- 課程規劃與學校課程願景
- 校務發展或中長程計畫
- 學生輔導與支持機制
- 行政支持與資源配置
- 支持性校園氛圍營造
- 跨處室合作與行政協作
- 其他：_____

五、社群活動規劃（每學期至少 4 次）：

場次	日期及時間	主題	主講人/主持人	運作方式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	自行增列			

六、經費預算表(未編列之經費項目請刪除)：

預計申請金額：新臺幣_____元（上限 50,000 元）

經費項目	單價	數量	單位	金額	編列標準
誤餐費			人		每人/次 120 元
講座鐘點費(校內)			節		每人/節 1000 元
講座鐘點費(校外)			節		每人/節 2000 元
諮詢費(校外成員)			人		每人 2000 元
交通費			趟		實支實付
二代健保補充保費			式		鐘點費、出席費小計之 2.11%
印刷費			式		實支實付
教材教具費			式		實支實付
雜支			式		不超過總預算 10%
總 計					

七、社群承諾：

本社群同意依本計畫精神，進行 SEL 行政治理專業交流，並配合完成成果整理與分享。

社群召集人簽名：_____

日期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

(附件三)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「SEL 校長領導專業學習社群」
115 年社群活動成果報告總表

一、社群基本資料：

學期	
社群名稱	
社群人數 與身分概況	
運作概述	<p>請簡要說明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社群成立背景與主要關注議題 • 成員參與情形與互動特色 <p>(約 300-500 字)</p>

二、社群活動紀錄摘要：

請以條列方式整理各次社群活動重點：

場次	日期及時間	主題	主講人/主持人	活動敘述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	自行增列			

三、SEL 行政治理理解與觀點轉變：

請說明社群運作過程中，校長與主任們在以下面向的理解或思考轉變：

- (一) 對 SEL 與學校治理關係的理解
 - (二) 對行政支持與制度角色的反思
 - (三) 對校園文化與跨處室合作的觀點
- (可條列或簡述)

四、校本 SEL 行政治理實踐分享：

請至少擇一校說明：

- (一) 學校背景簡介
- (二) 嘗試融入 SEL 的行政或制度面向

- (三) 推動過程中的關鍵做法與考量
- (四) 初步觀察到的影響或改變
(可搭配圖片、流程圖或圖文簡報)

五、附件：(其他)

- (一) 社群活動照片
- (二) 校本行政治理簡報
- (三) 其他補充資料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「SEL 校長領導專業學習社群」
115 年每次社群活動成果紀錄表

社群名稱	
活動日期及時間	
進行方式	
討論主題	
主講人/服務單位	
出席人數/姓名	
活動紀錄/省思 (約 300-500 字)	
活動照片 (4 張)	

(附件四)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「SEL 校長領導專業學習社群」回饋單

親愛的老師/校長，您好！

感謝您參與 115 年「SEL 教師/校長領導專業學習社群」，敬請協助填寫以下回饋單之線上問卷題目，以瞭解教師/校長參與社群活動後之成效與收穫，並作為持續改進的依據，非常感謝！

填答問卷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ikMg5UssiDhVtR7L9>

填答問卷 QR CODE

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「SEL 教師專業發展與實踐學習社群」徵件計畫

一、計畫依據：

本計畫依據「南區社會情緒學習與教育創新中心建置與推廣計畫」辦理，旨在提升南部教師在社會情緒學習（SEL）融入教學的專業知能。

二、計畫目的：

因應教育部於 114 年 2 月公布之「社會情緒學習（SEL）中長程計畫（114–118 年）」，促進我國社會情緒學習之均衡發展與永續推動，提升教師在社會情緒學習融入教學的專業知能，強化第一線教師於課室中實踐 SEL 之專業能力，本計畫擬辦理 SEL 教師專業發展與實踐學習社群之徵件，鼓勵南部地區國小、國中、高中職教師籌組教師專業社群，以促進經驗交流與專業成長，從自身經驗出發，逐步探索 SEL 在教學、班級經營與學校實務中的多元樣貌，並建立可持續發展的專業支持網絡。

三、實施期程：

- (一) 實施期程自 115 年 3 月 9 日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- (二) 社群以一學年為運作週期。

四、申請對象與形式：

(一) 申請對象

1. 南部地區（嘉義、臺南、高雄、屏東及澎湖）國小、國中、高中職之現職教師
2. 對 SEL 議題有興趣，願意參與專業對話與實踐者
3. 不限學科、不限是否具備 SEL 推動經驗

(二) 社群形式

1. 校本社群或跨校社群皆可（校本社群每校限申請一件）
2. 每一社群建議由 3–8 位教師組成
3. 推薦設置 1 位社群召集人

五、核心任務：

- (一) 共同學習 SEL 概念與實務做法
- (二) 嘗試將 SEL 融入課程、班級經營或學習支持
- (三) 透過對話與反思，整理教師專業成長歷程
- (四) 形成可分享的實踐經驗，供其他教師參考

六、社群運作機制：

(一) 運作期程

1. 以一學年為運作週期
2. 每學期辦理至少 4 次社群活動

(二) 運作方式

1. 每次聚會時間以 1.5 至 2 小時為原則
2. 社群聚會形式彈性，可包含：
 - ✓ SEL 專題講座
 - ✓ 主題討論、共學或共讀
 - ✓ 教學或班級經營案例交流
 - ✓ 行動後反思與經驗整理

七、社群經費申請與補助辦法：

(一) 申請方式：由社群召集人填寫申請表(附件一)，即日起至 115 年 3 月 6 日前寄送到 shinenknu@gmail.com，由總計畫審核通過後實施至 115 年 12 月底。第一學期結束後一個月僅需繳交「SEL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期中簡報」；計畫結束後，需繳交所有計畫成果(附件二至四)。

(二) 經費補助辦法與項目

1. 每一社群經費申請上限為新臺幣 5 萬元，補助金額視活動性質與次數而定。
2. 補助經費項目：誤餐費、講座鐘點費、諮詢費、交通費、印刷費、教材教具費、雜支(實際支用依校內相關規定辦理)。
3. 核銷辦法將於審核通過後說明。

八、計畫成果：

- (一) 期中成果：第一學期結束後一個月內，僅需繳交社群執行成果期中簡報(附件二)。下載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gnOjZV>。
- (二) 期末成果：於計畫結束後一個月，繳交期末簡報(附件二)、1 份成果報告(總表與每次社群活動紀錄)(附件三)。下載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9bjYRa>。
- (三) 社群成員需填寫社群回饋單(附件四)，作為計畫檢核與優化參考。
- (四) 若本中心辦理社群成果發表相關活動，需公開分享成果。

九、聯絡方式：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南區社會情緒學習與教育創新中心 (Southern Hub for Innovation & Social-Emotional Learning, SHINE Center)

計畫助理 申軒伊

電子信箱：shinenknu@gmail.com

(附件一)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「SEL 教師專業發展與實踐學習社群」
申請表

實施期程：自 115 年 3 月 9 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止

一、社群名稱：

二、社群成員 (3-8 人)：

(一)參與學校數：____校

(二)社群成員人數：____人

社群成員	姓名	服務學校	身分 (如導師、OO 科任...)	E-MAIL
1	召集人			
2	成員			
3	成員			
4	成員			
5	成員			
6	成員			
7	成員			
	自行增列			

三、社群目標及推動主題：(請擇要說明)

(例：SEL 融入正式課程、SEL 融入班級經營、SEL 教室文化營造等)

四、社群推動重點：

本社群預計聚焦以下行政治理面向 (可複選)：

- SEL 融入課程設計與教學策略
- 班級經營與正向支持策略實踐
- 學生情緒覺察與學習支持機制
- SEL 導向之評量與學習回饋設計
- 支持性班級氛圍與關係建立
- 教師專業共備與跨領域合作
- 校本 SEL 課程發展與實踐反思
- 其他：_____

五、社群活動規劃（每學期至少 4 次）：

場次	日期及時間	主題	主講人/主持人	運作方式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	自行增列			

六、經費預算表(未編列之經費項目請刪除)：

預計申請金額：新臺幣_____元（上限 50,000 元）

經費項目	單價	數量	單位	金額	編列標準
誤餐費			人		每人/次 120 元
講座鐘點費(校內)			節		每人/節 1000 元
講座鐘點費(校外)			節		每人/節 2000 元
諮詢費(校外成員)			人		每人 2000 元
交通費			趟		實支實付
二代健保補充保費			式		鐘點費、出席費小計之 2.11%
印刷費			式		實支實付
教材教具費用			式		實支實付
雜支			式		不超過總預算 10%
總 計					

七、社群承諾：

本社群同意依本計畫精神，進行 SEL 教學專業交流，並配合完成成果整理與分享。

社群召集人簽名：_____

日期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

(附件三)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「SEL 教師專業發展與實踐學習社群」
115 年社群活動成果報告總表

一、社群基本資料：

學期	
社群名稱	
社群人數 與身分概況	
運作概述	<p>請簡要說明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社群成立背景與主要關注議題 • 成員參與情形與互動特色 <p>(約 300-500 字)</p>

二、社群活動紀錄摘要：

請以條列方式整理各次社群活動重點：

場次	日期及時間	主題	主講人/主持人	活動敘述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	自行增列			

三、SEL 教學理解與專業觀點轉變：

請說明社群運作過程中，教師在以下面向的理解或思考轉變：

- (一) 對 SEL 與課程教學關係的理解 (如：從附加活動轉為課程核心目標、從情緒管理走向整體素養發展等)
 - (二) 對教師角色與專業支持策略的反思 (如：從管教者轉為引導者、從問題處理走向預防與支持、重新思考教學鷹架等)
 - (三) 對班級氛圍與協作教學的觀點轉變 (如：如何營造支持性班級文化、跨領域合作的可能性與挑戰等)
- (可條列或簡述)

四、校本 SEL 教學實踐分享：

請至少擇一課程或班級說明：

- (一) 課程或班級背景簡介（學段、科目、學生特性等）
 - (二) 嘗試融入 SEL 的教學或班級經營面向（例如：課程設計、情緒覺察活動、合作學習策略、衝突解決機制等）
 - (三) 教學實踐過程中的關鍵做法與專業考量
（例如：教學設計邏輯、鷹架策略、學生回饋調整等）
 - (四) 初步觀察到的學生學習改變或班級氛圍轉變
（可包含學生回饋、學習成果、教師自我省思等）
- （可搭配圖片、流程圖或圖文簡報）

五、附件：（其他）

- (一) 社群活動照片
- (二) 課程設計或教學簡報
- (三) 學生作品或學習單（可匿名）
- (四) 其他補充資料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「SEL 教師專業發展與實踐學習社群」
115 年每次社群活動成果紀錄表

社群名稱	
活動日期及時間	
進行方式	
討論主題	
主講人/服務單位	
出席人數/姓名	
活動紀錄/省思 (約 300-500 字)	
活動照片 (4 張)	

(附件四)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「SEL 教師專業發展與實踐學習社群」
回饋單

親愛的老師/校長，您好！

感謝您參與 115 年「SEL 教師/校長領導專業學習社群」，敬請協助填寫以下回饋單之線上問卷題目，以瞭解教師/校長參與社群活動後之成效與收穫，並作為持續改進的依據，非常感謝！

填答問卷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ikMg5UssiDhVtR7L9>

填答問卷 QR CODE

